

镇康县财政局 2019 年提前下达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情况公示

根据《临沧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19 年部分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》(临财预发〔2018〕161 号)要求,提前下达我县 2019 年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资金 10617 万元,按照《云南省边境地区转移支付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,我县已将提前下达的 10617 万元边境转移支付项目资金按项目明细纳入年初预算,并批复到各部门,现将我县 2019 年提前下达边境地区转移支付资金分配情况公示如下:

具体分配情况为:政府外事办界务员补助 12 万元,南伞海关协管员补助 64.8 万元,边境护边员补助 102 万元,县民政局沿边居民补助 5686.4 万元,县一中少数民族高中生补助 90 万元,县一中高中择优生补助 80 万元,县教育局营养改善计划县级配套资金 914.7 万元,县教育局 14 年免费教育补助 938.31 万元。

